

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日久光电”）于 2026 年 3 月 2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了《关于 2026 年度董事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上述薪酬方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并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制定了公司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具体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薪酬期间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三、薪酬标准

（一）董事人员薪酬方案

1、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按其在公司担任实际工作岗位领取薪酬，不另外领取董事津贴。未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

2、公司聘请的独立董事津贴为 12 万元/年（含税）。

（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薪酬管理规定》领取薪酬。

四、其他

（一）在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 50%。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薪酬结合公司年度经营业绩、个人年度目标完成情况及每月考评结果计算，综合评定后根据公司规定按照相应考核周期发放。独立董事津贴按月发放。

（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三）上述薪酬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四）上述董事、高管薪酬方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审核；

（五）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上述董事薪酬须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五、备查文件

（一）《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二）《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特此公告。

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3月24日